

宣威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文件

宣政教督〔2019〕1号

宣威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直有关部门：

为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抓实存在问题整改，补齐工作短板，确保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顺利通过省级评估和国家审核认定，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认识再提高，领导再加强，切实增强做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紧迫感和使命感

2019年4月22日至23日，曲靖市对宣威市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进行复核并反馈了意见，提出了整改建议。2019年4月28日，云南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下发了《关于会泽宣威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存在问题的通报》（云政教督办〔2019〕11号），指出了我市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存在的问题

和短板。2019年5月5日，市人民政府周市长在《宣威市教育体育局关于市纪委监委对全市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专项督查情况的整改报告》上作出重要批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是一项非常重要的工作，各乡（镇、街道）和部门务必要引起高度重视。一是基本标准一定要坚守；二是财政保障要按要求执行到位；三是要抓实控辍保学这个关键点；四是领导重视要从基础抓起；五是要按时间要求从快落实；六是要认真做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总结验收准备；七是要健全完善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工作机制；八是教育体育局要发挥好牵头作用，调度好各乡（镇、街道）及市直有关部门的工作。

2019年6月全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即将迎来省级评估，2019年11月就要接受国家的审核认定，时间紧，任务重。各乡（镇、街道）、市直有关部门要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和舍我其谁的使命感，勇担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之责，按照《宣威市推进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攻坚工作实施方案》（宣办发〔2018〕15号）要求，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推进领导挂钩联系责任制，扎实开展自查工作，查缺补漏，确保每项工作有安排、有落实、有督促。要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组织学习相关政策，研究解决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我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顺利通过省级评估和国家审核认定。

二、措施再细化，责任再压实，着力补齐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短板

各乡（镇、街道），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细化措施，压实责任，立行立改，确保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存在问题整改取得实效。

一要抓好工程项目建设工作。各乡（镇、街道）要切实履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主体职责。进一步抓好“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工程”、“农村薄弱学校改造计划”、“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农村中小学校舍改造工程”、“提质改造工程”等项目建设，确保生均校舍面积、生均体育活动场地面积等标准达标。市教育体育局要发挥好牵头抓总作用，加大对在建教育工程的沟通协调、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市财政局、发改局、住建局、自然资源局、审计局等部门要积极配合，主动介入，确保各项工程有力有序推进。

二要抓好控辍保学工作。各乡（镇、街道）、市直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控辍保学工作，统筹安排、形成合力、盘清底数、齐抓共管；严格落实“双线六长”责任制，按照控辍保学“四部曲”要求，对症下药，精准施策，做好劝返复学和预防辍学工作，确保适龄儿童少年无失学辍学。做好辖区内6—15周岁“三残”儿童少年摸底统计，建立“三残”适龄儿童少年“一人一档”档案，动员“三残”适龄儿童少年“随班就读”或开展“送教上门”活动，保障“三残”适龄儿童少年公平接受义务教育。

三要抓好大班额化解工作。各乡（镇、街道）、市直有关部门要加大存量“大班额”化解力度，一是结合学校实际，充分

整合现有资源，认真研究，有效化解。二是在保障施工安全和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加快在建工程的建设进度，增加学位，合理化解“大班额”问题。坚持划片就近入学、按计划招生的制度，防止新的“大班额”现象产生。做好区域内教师编制调整工作，切实解决因教师缺员导致的“大班额”问题。

四要抓好学校精细化管理。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宣威市委宣威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教育发展的实施意见》要求，以依法治校为抓手，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以内涵发展为目标，推进课程改革，落实国家课程计划，开齐课程，上足课时，提高教学仪器设备使用效率，狠抓学校规范化、精细化管理，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努力提升校园文化品质。重点抓好学校安全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加强防溺水教育，强化道路交通安全和校园周边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督促学校加强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留守儿童安全、校舍及附属设施安全等管理工作到位，有效遏制无牌、无照车辆、非法营运车辆和超员超速车辆接送学生。

五要抓好宣传教育工作。各乡（镇、街道）、市直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的宣传教育，在公路沿线、社区广场、学校、车站、公园等公共区域显著位置刷写张贴或悬挂宣传标语，提高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相关知识及政策知晓率。

六要加大督查问责力度。市纪委监委、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将进一步加大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的督查问责力

度，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推进不力，效果不理想，影响省和国家按期评估验收的，将严格追究相关责任单位或责任人责任。



宣威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2019年5月13日

宣威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

2019年5月13日印发
